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之星丛书”专栏

创作谈

云岭大地的乡村脊梁

李毅

李毅拄着折叠式的登山杖走在前面,步履蹒跚,形如刚学步的孩童。利军背着沉重的佳能单反相机,他已经换了一张内存卡,并且还换上了第二块电池。我们从海拔3000多米的罗坪山脊徒步下来,在散发着灰尘、腐土和朽木气息的莽林里穿行了六七个小时,密密麻麻的蚊子和蛾子会时不时迎面撞来。天气燥热异常,我们浑身上下汗水如注。去年秋后便无雨,时下已是夏至,干渴的云南大地还未下过一滴雨。我敏感的鼻腔又在作怪了,接连打出一长串喷嚏后,我说不走了。李毅一听这话,一屁股坐倒在地,利军也跟着坐在旁边。他们两位都是小学校长,也是和我志同道合的好兄弟,在很久以前就决定陪我走一次罗坪山。李毅的学校在山下不远的茈碧坝子正中,那里接收了罗坪山上大小六七十个村落的彝族寄宿生,今天陪我的走访也像是一次家访。

只有年轻的丰源还在站着。他是罗坪山里的陆家村人,两个寄宿学生的爸爸,给我们做了一整天的向导。他指着莽林下面一块广阔的向阳场地告诉我们,新中国成立那年,他的爷爷带着自己的家庭,赶着牛马从遥远的滇西北群山中迁徙至此,就在这个地方盖了一座大瓦房,从此一个彝族村寨便在这里诞生。罗坪山海拔奇高,气候恶劣,特别是在冬季和雨季,一场大雨之后便是雪载半山,气温骤降,大雾弥漫,两个人站在一起都看不清对方,所幸有这大瓦房存在,几十年来,汉族赶马的人在这老房子里喝过酒,白族吹柴的人在这里吃过饭,追猎的傈僳族人和阿昌族人这里歇过脚,驮炭和买洋芋的回族人在这里称过秤,还有许多迷路和受困的赶马人、货商、手艺人、牧人或是入山的种地人,都曾在这里停歇,或是休憩,或是疗伤。总而言之,这座大瓦房就是罗坪山中一间真正的团结房、友谊房和救命房。

这就是我的小说《安居》的故事原型。当脑海里形成了那样的写作冲动后,我想来一次故事发生的现场。刚进密林里的穿行,便是当年彝族人民初来罗坪山时的情景,而今罗坪山翻天覆地的巨变更是让我心中充满了感叹。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成千上万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志愿者八方云集,一起涌进广大农村,吹响了乡村振兴的集结号。他们克服各种困难,倾力奉献、苦干实干,真正同贫困群众想在一起、过在一起、干在一起,将最美的年华无私奉献给了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事业,涌现出无数感人肺腑的生动故事。

我身居云岭大地,亲历了这场声势浩大而且意义非凡的伟大事业,所以这些年,我把笔触聚焦在了广袤的云岭乡村,书写这片土地上英勇的人们和感人的事迹。我亲眼看到,一位参加选调的女硕士为帮助患有抑郁症的山村女学生而一直驻守山区,一位退休老教师为了留住山村小学而发愤写作,一辈子执守在镇街的文化讲解员、深入偏僻山乡帮助开展乡村振兴的高中教师、带动群众参加篮球运动强身健体的运动员,以及为帮助农村实现产业振兴、带动山村群众脱贫致富的回乡大学生等。这就是我的小说《花豹》的故事来源。一批又一批的乡村振兴工作者舍我其谁,长期驻扎在群众最迫切需要、实施精准帮扶、助力乡村振兴。

小说是虚构的艺术,但我的创作无须过多地虚构和修饰,只需要把他们故事如实地在稿纸上书写出来,就是一篇篇感人至深的文章。他们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乡村脊梁,把无尽的智慧和汗水奉献给群众,铸就了新时代的千群鱼水情。《花豹》共收录了9篇小说,它们都是为时代放歌,为人民抒怀,是具体而微的云岭山乡巨变图。

评论

礼赞扎根大地 镌刻乡村群像

——评北雁的中短篇小说集《花豹》

纳张元

北雁的中短篇小说集《花豹》收录了作者近年创作的9个中短篇小说。作家用不同的视角,全方位展示了一系列扎根基层的农村工作者形象,他们是党和政府扎根人民大地的根系。这本书既是对新时代广大农村工作者建功新时代的热情讴歌,也是对当下乡土中国农村嬗变史的真实记录。

聚焦脱贫攻坚 见证山乡巨变

文艺是时代的晴雨表,是社会的风向标,任何一种文艺作品都具有相应时代的印记。在反映时代面貌、展现时代精神方面,文学作品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进入新世纪以后,中国社会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中国人民从站起来迈向了强起来的新征程,为当代文学如何表述当下之现实提出了重要课题。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脱贫攻坚无疑构成了一个显在的文学创作的大背景,催生了大量以脱贫攻坚为题材与主题的作品,如纪建国的《乡村国是》、关仁山的《金谷银山》、潘红日的《驻村笔记》等。

北雁作为一名有着深沉的现实主义情怀的作家,他的创作从火热的现实出发,紧贴时代脉搏,创作了大量以脱贫攻坚为题材的优秀作品。不过,与那些聚焦如何“脱贫”的作品不同,北雁的作品侧重于表达脱贫攻坚中的人情冷暖,关注平凡人物的日常生活;他善于以平民立场观照普通人的命运,挖掘个体在日常生活中的情感体验。北雁从细微的日常生活起笔,道出了驻村干部与村民间的浓浓情意,不仅生动地反映了山区山民生活现状,还深刻彰显了驻村干部融入当地生活、关爱百姓的家国情怀。

北雁还以辩证的目光看到了乡村社会交错复杂的矛盾纠葛与人情世故,既道出了民间社会“藏污纳垢”的一面,又反映了乡村社会深厚的人伦风俗。作为一位扎根乡土的作家,北雁经历过农村的贫穷与落后,了解乡村的生活逻辑、道德伦理及社会民俗,也见证了驻村工作的艰巨繁重,目睹了贫困地区在新时代的变化发展。因此,他的创作不是对现实生活的简单描摹,而是在尊重现实的基础上,找到了展示新时代山乡巨变、揭示乡村日常生活面貌的切口,使小说萦绕了一层真实可感的现实光辉。

激活乡土记忆 感悟烟火人生

故乡滇西山区的厚重泥土、巍峨群山与辽阔苍穹滋养着北雁的文学世界,其作品《花豹》将云南特有的地貌风貌与人文传统熔铸为艺术结晶,字里行间既跃动着市井生活的烟火气息,又浸透着边地特有的风土韵味,在展现西南边陲绚丽风光的同时,更以质朴笔触勾勒出乡土社会中温暖的人性光芒,形成独具云南特色的民间叙事画卷。

自然景观是乡土记忆的重要载体,独具色彩的自然环境总是赋予作品以富有个性的风景特色,为作家表达乡土情结提供了情感出口。北雁小说里的自然风景呼应着“新山乡巨变”,不仅展现当下生活,又面向未来敞亮,有助于读者理解作家所生活的那一片地域。



《花豹》,北雁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1月

写黑马村时,作家突出了该地的海拔之高与地广人稀,接着再将笔端落在黑马村的发展历程之上,将人们勇于进取、不畏艰难的求生意志表现得淋漓尽致。写云鹤村时先说其位居云天之上,山势陡峭,天宽地窄,再落笔到村庄的烟火气息。不难发现,北雁把自己最真挚的情感灌注在他创作的乡土自然风景里,其笔下雄浑的自然风景孕育着人们积极向上、饱满充沛的精神状态。如此,作家写自然风景时就不是只谈风景,而是从景观入手,道出乡间百姓的生活梦想与乡土世界的转型发展,指向了乡土中国的历史与未来的生成和发展。

北雁小说里的乡土情结还表现为作家对淳朴的人性的挖掘。在《花豹》中,作家以深情的笔调抒写了四爷爷对农村魂牵梦绕、难以割舍的情感,“不论在何岗位,也不论到了哪里,他对土地的那份热爱从未改变”。四爷爷一家人淡泊名利,甘愿在喧嚣的世界做隐遁于世的清贫者,只为将自己的青春与财富全都奉献给乡村大地与贫穷的乡人。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地域环境对人的性情心理有着潜移默化的影响,北雁所生存的那一方大地,雄浑大气而又朴实无华,孕育了大山儿女质朴、善良、高尚的品格,他们的性情中蕴藏着温情、友爱与宽容,他们身上烙印着作家所理想的人格精神。又如《安居》中,大山里的人们热情好客、朴素大方,面对误入大山的外来客,他们会对其进行无私帮助。

北雁从大山子民的生活图景、行为方式着眼,描绘了乡土人性的纯粹友善,彰显着高原大山深处的精神文化价值,阐释了对美好人性的呼唤,传递出作家的道德观念与价值判断。

直面现实矛盾 刻画人物细节

塑造人物形象是小说反映社会生活的主要手段,无论是情节设置、矛盾安排,还是环境描写,都是为塑造人物形象服务的。如果把一篇小说比作一件衣裳,那么人

物就是这件衣裳的衣领,具有统摄全局的重要作用。

北雁在小说人物形象刻画方面已摸索出了一套自己的方法,以丰富多彩的艺术技巧塑造了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例如,《我不就是出了本书》中的刘海春就是一个朴实的追梦者形象。他是偏远山村的一名民办教师,单纯地执着于出版著作,却被利欲熏心的书商欺骗。他带着纯粹的文学理想进入文学圈子,遇到的却是借着文学的名义追逐名利的蝇营狗苟之人。刘海春一次次被卷入矛盾漩涡中,具诚恳、老实、卑微却自尊自爱的形象跃然纸上。

矛盾和冲突是北雁用于推动故事发展的催化剂,也是塑造立体生动的人物形象的重要手段。北雁的小说之所以引人入胜,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其擅长营造复杂的戏剧性矛盾,这使得小说实现了生动、传奇的艺术效果。

在细节描写方面,北雁的小说也是值得认真品味。一个精彩的细节描写胜过无数华丽的辞藻,能够使得人物更加鲜明、情节更加丰满。北雁善于从心理描写的角度刻画人物形象。他用大量的心理描写和隐秘的内心独白来展现人物的心理历程,让人物形象真实可信。北雁还擅长以人物的行为来凸显人物形象。当作家找到人物身上所具有的习惯、行为、语言、动作等特点的时候,其笔下的人物形象才变得鲜活且独具个性。

巧用方言土语 建构真实乡村

语言不只是工具,语言就是文学本身。在阅读过程中,唯有生动活泼、富有生命力的语言才能够吸引人将作品读下去。我将北雁的小说反复读了几遍,很大程度上是其小说语言吸引了我。北雁的小说语言有以下两大特征:一是具有地域特色;二是具有修辞之美。

一定程度上讲,文学地域性其实就由地域性的文学语言所体现,语言成了确认文学地域属性的一种方式。北雁喜欢在小说里引用少数民族语言和民间谚语,从十足的泥土味里传达出质朴、真挚的语言风格,增加了小说的文化含量。

与方言土语一样增添小说韵味的还有修辞语言。多种修辞技巧的运用,对人物性格的刻画和故事情节的推演起到了事半功倍的作用。比喻是北雁最常用的修辞手法,他善于以本体和喻体的巧妙组合,淡化本体的“陌生感”,用具体的、形象化的喻体来提升表达效果。《我不就是出了本书》里写道:“自己那本书就像一个穷家孩子,三伏天上还穿着厚棉袄,灰头土脸,寒里寒酸,无论装帧、用纸、印刷和版式设计,都无法与人相提并论。”本体和喻体之间的联系恰到好处而又新颖奇特,将主人公的窘迫心情由抽象变为具象。

总之,小说集《花豹》是一部值得品读的精品力作,它既能以浓烈的原乡情结与现实主义精神打动人,也因诗意的叙事语言及生动的人物形象而深入人心。北雁以深情的笔触,描写了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伟大历史征程中,广大农村工作者与人民群众建立起来的血液于水的骨肉情感,谱写了各民族人民守望相助、手足相亲的动人篇章。(作者系大理大学文学院院长)

评论

歌声飞扬的畲乡山水

——评洛施的长篇小说《畲山》

马季

在丽水举办的一次文学活动上,我有幸认识了洛施。在此之前,我就知道,这位畲族姑娘是丽水“女子文学军团”中颇具知名度的青年作家,也是浙江省重点培养的网络作家之一。在互联网时代,对于擅长网络文学创作的洛施来说,文学的世界色彩斑斓,可供她大展身手的空间无比广阔,近些年她将目光聚焦于乡土民间,创作出了反映畲族生活的长篇小说《畲山》,这无疑是一次全新的尝试,也是她的一次精神回归之旅。畲族的长篇小说相对匮乏,因此,这部由畲族作家创作、以畲族生活为原型的长篇小说,有着独特的意义。

畲族人大都居住在大山里,小说取名《畲山》,也可看出洛施想将笔触对准大山,描写大山里的畲族百姓的生活,歌颂养育了这个民族的山乡土地。

畲族是一个“以歌代言”的民族,流传下来的山歌有1000多篇(首),如《彩带歌》《字哀歌》《高皇歌》等。在山间田野劳动之余,探亲访友迎宾之际,乡亲们喜欢以歌对话,特别是每逢佳节喜庆之日,山间便会歌声飞扬。洛施巧妙地运用了畲族山歌的文化资源,从《畲族民间歌曲集》中撷取了10首畲族民歌,作为《畲山》每一卷的题记,故事情节中还出现了对畲歌、畲酒、畲药、畲茶、畲族彩带等民族非遗文化的记述。因此,在这部小说中,我们不仅能看到畲族民族独具特色的烟火和地



《畲山》,洛施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1月

气,也能看到一个畲乡山寨随着年轻人的成长而发生的巨变,更能体会到作者对本民族的真挚情感。

畲族姑娘被称作“凤凰的后代”,女性地

位高。《畲山》故事就以女主人公蓝星月的励志成长经历为主线。从疼爱自己的阿嬷离世,发现自己并不是阿婆阿妈亲生的女儿,到大哥将上学的机会留给弟弟、妹妹,选择去当兵,再到向自己从小就喜欢的邻家哥哥雷天明表白被拒……每一个境遇和转折,每一步的成长,都让蓝星月陷入矛盾和纠结之中。

《畲山》里的畲乡民间生活并不是孤立的存在,而是大时代的一朵浪花。中国社会在发生深刻变化,居住在大山里的新一代畲族青年,总感觉贫瘠的山村长不出他们想要的理想和远方,所以年轻的他们都想从深山里走出去,蓝星月和雷天明就是其中的代表人物。在繁华的都市里碰撞、跌倒、迷失,甚至遭受了打击和挫折,他们开始成熟,羽翼渐丰,逐渐意识到,畲山山水才是他们梦想中的港湾。

“忠勇孝善”是畲族人千年积累的精神内核。《畲山》从男女主人公用尽全力走出大山开始,以男女主人公回到大山跟着寨子一块成长结束,用生动的人物命运诠释了新一代畲族青年的精神追求。从结构上看,小说以畲族的葬礼开场,又以畲族的婚礼结束。从字里行间,我们能够感受到作者寄寓其中的深意。

(作者系中国作协网络文学研究院研究员)

创作谈

熟悉我的朋友都知道,我是一名网络文学作家,悬疑、奇幻、婚姻、都市、青春……几乎所有的网络文学类型我都写过,但《畲山》不同,它是我第一次尝试写自己的民族文化,它的故事情节并不像网络文学那样跌宕起伏、天马行空,书中处处可见的,是我记忆中大山里的畲族生活。

为什么写《畲山》?因为我是一个土生土长的畲族人,我出生于大山之中,成长在大山之中,和书中的主人公一样,从小对大山之外的世界充满了憧憬和期待,梦想就是去外面的世界看一看。

长大后,我如愿去过很多地方,然而在向别人介绍自己时,最常听到的疑问是:“‘畲’族?哪个‘畲’?居然还有这个民族?”这让我意识到,连知道我的民族的人都没有,更不用说对它熟悉的方式了。于是我动了念头,想以文学的方式向别人介绍我的民族。我查看了许多资料,发现畲族的文学著作很多,但鲜有小说这一体裁,所以我萌生出自己来写一部讲述畲族故事的小说的想法。

畲族是以刀耕火种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游耕民族,畲族又称“山哈”,意为“居住在大山里的客人”。大山,在我们畲族人的心中十分重要,我的成长离不开大山和土地,所以我也将笔触对准了故乡的大山和土地,于是便有了《畲山》。

首先,《畲山》是一部以“爱”为主题的小说。主人公蓝星月尽管身世坎坷,可她的成长始终被爱所包围,身边的亲朋好友都在用爱呵护着她。故事的

写给畲乡的一封信

洛施(畲族)

蓝星月

主线,是蓝星月与雷天明之间的爱情故事,但我想表现的不仅仅是人与人之间的爱,更是人与大山、与土地、与民族之间的爱。我在这部小说当中融入了许多的畲族的风俗习惯,比如,畲族崇尚敬女,在婚礼拜堂时,有着男跪女不跪的习俗。我想通过《畲山》,让读者看到大山里的畲族人民独具特色的生活。

其次,《畲山》还表现出了畲族人“忠勇孝善”的民族精神。结合我自己的成长经历,我在小说中塑造了一个又一个“忠勇孝善”的畲族人民形象:抗洪牺牲的大哥蓝岳峰、内心善良的二哥蓝岳平、见义勇为的雷天明、心怀大爱的坚韧女性蓝春梅……正是在这一代团结、勇敢、智慧的畲族年轻人的带领下,一个贫穷、落后的小小畲寨一步步发展、繁荣,实现了新的巨变。

小说里的畲族人爱生长的那片土地,爱他们的寨子,爱那座大山,也爱大山里的人们。即使由于各种原因走出大山,他们仍会怀着深深的爱意回到大山,用自己的力量与行动改变大山乡乡亲朋的处境。

《畲山》动笔于2023年2月,直到2024年3月完成初稿,断断续续写了整整一年,随后又改了半年,我写得很用心,也写得很小心翼翼。因此,即使《畲山》算不上完美,但我还是爱它,毕竟写出这样一部小说,终究是完成了自己的一个心愿。

《畲山》是我写给畲乡的一封信,我用它表达了我对民族的深沉爱意。我期待着每一个读了《畲山》的人,能在心里对畲族留有一个美好的印象。